附件2:

浏阳市2021年城区中小学教师选调考试

参加工作时间及年度考核证明

(格式文本)

浏阳市教育局：

兹证明， 同志(男，女)(身份证号码为： )，系我单位 学校教师，于 年 月在我市参加工作，已达到或超过规定服务年限。现任教 学段 学科，担任 学校 职务(中学中层干部或小学校长)，任职时间从 年 月至 年 月，且在我单位工作期间没有违反师德师风和违纪行为。该同志近三年年度考核结果分别为：2018年 等次、2019年 等次;2020年 等次。

同意报考，特此证明(此证明限2021年城区教师选调资格审查时使用)。

经办人签名： 联系电话：

教育发展中心(市直学校)负责人签名： 联系电话：

(市直学校、乡镇教育发展中心行政公章)

2021年 月 日